

办案技侦大楼及附属楼门庭、台阶修缮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ZJ-2026-0331-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市, 化德县

一、招标条件

本办案技侦大楼及附属楼门庭、台阶修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30.955361万元, 招标人为化德县人民检察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办案技侦大楼及附属楼门庭、台阶修缮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办案技侦大楼及附属楼门庭、台阶修缮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办案技侦大楼及附属楼门庭、台阶修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企业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 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 不得参加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投标人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内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投标人登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5、投标人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显示无行贿犯罪记录截图;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01 08:30:00到2026-04-08 17:00:00。

获取方式: 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邮箱报名。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4-13 09:59: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4-13 10: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化德县人民检察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化德县人民检察院

地址：化德县

联系人：樊主任

电话：0474-7907907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兰察布市集宁水岸雅苑C栋商业105营业房（中炬建设工程）

联系人：刘经理

电话：19104840661

邮件：19104840661@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宇东（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办案技侦大楼及附属楼门庭、台阶修缮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化德县人民检察院委托, 现将办案技侦大楼及附属楼门庭、台阶修缮项目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办案技侦大楼及附属楼门庭、台阶修缮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NMGZJ-2026-0331-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项目名称	数量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办案技侦大楼及附属楼门庭、台阶修缮项目	详见采购文件	详见采购文件	309553.61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企业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 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 不得参加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投标人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内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投标人登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5、投标人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显示无行贿犯罪记录截图;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的时间、地点、方式



1、各潜在竞标人需携带下述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在报名期限内到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室进行现场报名，或将报名资料盖章扫描发送至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报名。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副本；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 《信用中国》、《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信用记录的查询截图。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复印件要求整洁清晰并加盖公章。

四、采购文件获取的时间、地点、方式

1、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6年4月1日-2026年4月8日，每个工作日上午8:3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00时。

2、获取采购文件地点：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邮箱报名

3、竞标人自购买文件之日起，应确保其向采购人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传真、网址、邮箱）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5、本次采购文件售价为500.00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4月13日上午10时00分

2、竞争性磋商时间：2026年4月13日上午10时00分

3、竞争性磋商地点：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化德县人民检察院

联系人：樊主任

联系方式：0474-7907907

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中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经理

联系电话：19104840661

邮箱：19104840661@163.com

